实验室安全责任书

甲方: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

7.方(房间安全责任人):

根据上级要求和甲方可持续发展需要,甲方将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(下沙校区逸夫楼/教工路校区2号实验楼)房间号为_____实验室供于乙方教学科研使用,乙方作为该房间安全责任人承诺做好以下事项:

- 1. 承诺遵守《浙江工商大学实验室安全管理办法(浙商大资产 (2020) 134号)》和《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 (环境办(2019) 2号)》等实验室安全管理文件要求;
- 2. 落实实验室准入与值班制度;
- 3. 落实危化品及实验室废弃物安全管理制度;
- 4. 落实该实验室仪器设备的安全管理:
- 5. 落实该实验室安全自查工作并接受检查;
- 6. 落实该实验室出入记录、培训记录与使用记录台账本等安全信息管理工作;
- 7. 落实该实验室 "五关"(关门、关窗、关水、关电、关气)与 "四防"(防火、防盗、防破坏、防灾害事故)工作;
- 8. 落实进入本实验室开展相关实验的安全风险评估及预防措施;
- 9. 及时上报与处理实验室各类安全隐患,做好安全记录。

本责任书一式三份,责任人留存一份,学院留存两份,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甲方(盖章): <u>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</u> 乙方(签字): 日期: